

མུ་ལེ་བོད་རིགས་རང་སྐྱོང་ཁྲུང་ཁོངས་སློབ་འབྲིང་ཡིག་ཆ།

木里藏族自治县中学文件

木中〔2024〕9号

木里藏族自治县中学 关于印发《网络教学班级管理考核方案》的 通知

各处室、各年级：

为了进一步提升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推动学校教育教学的可持续发展，经过充分调研求证，学校决定充分利用成都七中网络直播教学、四川省云教联盟等优质教学资源，开展网络教学，一方面提升年轻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一方面全力培养能够考上985院校甚至清华北大的学生。经过充分酝酿、认真调研、反复研究，制定了《木里藏族自治县中学高中部网络教学班级管理考核方案（2024年版）》，请认真学习，严格执行。

特此通知



木里藏族自治县中学

高中部网络教学班级管理考核方案

（2024 年版）

为了进一步提升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推动学校教育教学的可持续发展，学校决定充分利用成都七中网络直播教学、四川省云教联盟等优质教学资源，开展网络教学，一方面提升年轻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一方面全力培养学生学习能力、提升学习成绩。经过学校校务会、支部会研究，制定以下管理考核方案：

一、木里中学网班概况

木里中学网班教学分为两类模式，一类为东方闻道网校，一类为四川省云教联盟网校，分别以成都七中育才学校和双流棠湖中学的课堂教学资源为前端资源，东方闻道网校为主要直播教学资源，参加考核。四川云教联盟网校资源作为推荐使用网班教学资源，鼓励云教班教师参加直播教学和使用资料，不强行要求使用，不纳入考核。

二、领导小组及职责分工

组长：黄河，学校党总支书记；

欧禹良，学校校长。

副组长：李树海，教学副校长；

赵建超，教导处主任；

杜东洋，教导处副主任，网班教学管理中心负责人。

成员：各年级分管领导、各年级主任、各网班班主任。

三、网班管理考核机制

（一）考核形式及考核内容：网班教学管理考核分为团队考核和个人考核两个部分。

团队考核主要考核整个网班的六名高考学科教师的团队合作，考核内容包括：班级整体排名、班级目标完成情况、班级优生排名、同层次班级优势对比等。

个人考核主要考核教师的网课上课规范（包括直播上课、网课备课、二次备课、网课资料下载等），网班教学规范检查（包括学生预习、学生上课状态、直播课操作规范、课后辅导等），教学成效（包括学生学科成绩，培优补差情况等），考勤情况及教学监督意见等。

（二）考核方式：每位教师的考核分值由团队考核分数和个人考核分数构成，其中团队考核分值占 40%，个人考核分值占 60%。每个学期末汇总并公示考核分数，根据考核分数的高低，划分考核结果等级，得分为 85 分及以上的为优秀，得分 70 及以上，不足 85 分的为合格，不足 70 分的为不合格。

（三）考核结果应用

1. 考核等级奖惩

优秀：获得班主任工作经历；网班直播课工作量按照 2 倍计算。

合格：获得班主任工作经历；网班直播课工作量按照 1.5 倍计算。

不合格：无班主任工作经历，网班工作量按正常课时计

算。连续两个学期考核不合格的教师，不能参加县级、校级优秀的评选，根据情况调整工作安排。

2. 考核结果应用

班主任工作经历：作为职称评定、岗位晋级的资格条件，不纳入各类绩效考核计算和评优晋级加分。

工作量：考核奖励的工作量，可纳入包班、绩效考核、目标绩效考核、高考质量奖励计算、评优晋级加分中使用，参照学校奖励性绩效的计算办法，具体使用规则如下：

（1）加上奖励工作量后达到包班工作量的，按照包班计算，不再纳入当年的奖励性绩效考核和目标绩效考核。

（2）加上奖励工作量后未达到包班工作量的，纳入当年的奖励性绩效考核和目标绩效考核。

（3）所有经过考核得到的奖励工作量，均纳入评优晋级加分和高考奖励计算。

（四）考核细则

另附。

附件

木里中学网络教学教师考核管理细则

一、班级团队考核

(一) 网班排名 (10 分)

考核七中组织的期末考试同考同析情况，最后一学期以成都三诊成绩为准。

A⁺ 类班级：总分平均分综合排名进入参考班级数前 35%，可得满分。未达到的，每差 1 名，扣 1 分，扣完为止。

A 类班级：总分平均分综合排名进入参考班级数前 45%，可得满分。未达到的，每差 1 名，扣 1 分，扣完为止。

(二) 目标考核 (20 分)

考核凉山州学期期末考试、高考情况。

1. 重本目标 (10 分)：班级总分上线完成重本目标任务，可得满分 10 分，未达到的，每差 1 名，扣 1.5 分，扣完为止。

2. 本科目标 (10 分)：班级总分上线完成本科目标任务，可得满分 10 分，未达到的，每差 1 名，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 校内评比 (10 分)

考核凉山州学期期末考试、高考情况。

A⁺ 类班级：总分平均分高出同年级 A 类班级（以更优班级为准）总分平均分 10%，可得满分。未达到的，每差 1 分，扣 1 分，扣完为止。

A 类班级：总分平均分高于同层次班级（以更优班级为准）

总分平均分 2%，可得满分。未达到的，每差 1 分，扣 1 分，扣完为止。

（四）加分

1. 参加成都七中期末考试同考同析，优生排名进入网校前 100 名的，每人加 1 分；进入网校前 50 名的，每人加 3 分；进入网校前 20 名的，每人加 5 分。不累加。

2. 参加凉山州期末考试，优生排名全州前 100 名的，每人加 1 分；进入全州前 50 名的，每人加 3 分；进入全州前 20 名的，每人加 5 分。不累加。

二、教师个人考核

（一）直播上课、直播备课、资料下载情况（24 分）

统计一学期网校数据进行考核。

网课跟课情况（8 分）。直播课直播率达到 90%，可得满分，低于 90%的，每低 5%，扣 1 分，扣完为止。由于卫星故障、停电等不可抗力造成无法直播的，可申请核实后，不纳入统计数据。巡查发现无故不参加直播（录播）教学的，每次扣 1 分。

网班备课情况（8 分）。网班备课率达到 90%的，可得满分，低于 90%的，每低 5%，扣 1 分，扣完为止。由于网络原因、停电等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参加教研的，可申请核实后，不纳入统计数据。

资料下载情况（8 分）。网班教学提前 PPT 下载率达到 90%的，可得满分，低于 90%的，每低 5%，扣 1 分，扣完为止。

（二）教学规范考核（10 分）

根据教导处、网班教学管理中心、学校巡查人员教学巡查、常规检查情况进行考核。

学生预习情况：课前预习必须做到有方法指导、有预习内容、有预习时间、有检查批改，随机抽查，学生没有按照要求完成预习的，每次扣 1 分。

课堂教学规范：教师必须严格按照网班教学规范操作，未按照规范操作的，每检查到一次扣 1 分。

教学常规检查：根据教导处每月常规检查结果进行考核，如发现未进行二次备课、未足量批改作业等，每次扣 1 分。

(三) 教学成绩考核 (16 分)

1. 网班统考排名 (6 分)。考核七中组织期末考试同考同析中，班级学科成绩在全网校的平均分排名情况。

A⁺ 类班级：学科平均分排名进入参考班级数前 35%，可得满分。未达的，每差 1 名，扣 1 分，扣完为止。

A 类班级：学科平均分排名进入参考班级数前 45%，可得满分。未达的，每差 1 名，扣 1 分，扣完为止。

2. 校内统考排名 (10 分)。考核学校组织的年级统一期末考试中班级平均分排名情况。

考核凉山州学期期末考试、高考情况。

A⁺ 类班级：班级平均分高出同年级 A 类班级（以更优班级为准）平均分 10%，可得满分。未达的，每差 1 分，扣 1 分，扣完为止，班级平均分低于 A 类班级的，该项不得分。

A 类班级：班级平均分高于同层次班级（以更优班级为准），可得满分。未达的，每差 1 分，扣 3 分，扣完为止。

（四）考勤（10分）（统计除公假外的所有请假）

全勤及请假天数在3天内的，可得满分。累计请假时间超过3天，不超过5天的，得9分。累计请假时间超过5天，按照具体天数计算，每天扣1分。节假日、周日不纳入统计天数。

（五）加分

1. 学生在参加成都七中期末同考同析中，单科成绩排名进入网校前50名的，每生加1分；进入网校前20名的，每生加2分；网校前10名的，每生加3分。

2. 参加校内网班教学交流讲座、网班教学展示课、观摩课的，每次加1分。参加省州网班教学交流的，每次加3分。

3. 发表与网班教学有关的论文、教学心得等的，根据发表期刊酌情加1-5分。